

國立空中大學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壹、依據：

參照行政院 96 年 10 月 25 日院授人企字第 0960064026 號函訂定國立空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貳、目的：

藉由協助性措施，舒緩員工壓力，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強化團隊向心力，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進而提昇組織競爭力。

參、實施對象：

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含 14 個學習指導中心)、約聘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人員。

肆、服務項目：

- 一、工作職場問題之輔導：包括職場人際關係、壓力調適之處理以及促進同仁間之和諧相處。
- 二、生活及心理健康問題之諮詢與輔導：包括情緒困擾、自卑、自我傷害傾向、家庭變故或失和、感情困擾等問題。

伍、推動方式：

一、預防措施：

- (一) 規劃員工心理健康講座、訓練及諮商輔導研習活動：內容涵蓋自我探索、自我成長、情緒管理、壓力調適、溝通技巧、人際關係、夫妻溝通、親職教育、領導才能、終身學習、生涯規劃、生命教育、衝突處理、團隊建立等。
- (二) 提供身、心健康相關資訊，建立諮商輔導資源：
建置本校內部諮商輔導資源網絡，提供相關心理輔導及社會工作之資源網絡等資訊來源，包括心理及社會工作相關書籍資訊、各種相關網站供同仁諮詢。

二、協助措施：

(一) 電話輔導諮詢(服務電話及時間)：

1. 張老師依舊幫您專線：市話直播簡碼 1980，服務時間依全省各中心規定辦理。
2. 生命協談專線：市話直播簡碼 1995，全日 24 小時電話輔導。

(二) 專業諮商(以面對面諮商為主，電話諮商為輔)：

1. 同仁如有諮商必要，1 年得有 4 次由學校付費之諮商(限合約機構)，超過部份自費。
2. 同仁如需於辦公時間使用本方案各項服務，應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請假事宜。
3. 員工諮商輔導案件結案後之個案檔案管理及保存，並應確實遵守諮商輔導之專業倫理。

陸、經費：所需費用由相關經費項下勻支。

柒、其他：

- 一、各單位主管主動關懷同仁，瞭解及蒐集同仁需求，適時提供相關訊息。
- 二、成立關懷小組：由參加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推廣教育員工輔導實務研習班學員為種子成員，以及鼓勵各單位熱心公益之同仁組成，隨時發揮同事間互助精神，發掘同仁可能之困境，給予及時之紓導。